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9-045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2、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东数控	股票代码	00224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晓萌	刘 璐	
办公地址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	
电话	0631-5912929	0631-5912929	
电子信箱	lxm0829-1983@163.com	ldliulu@126.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8,317,388.46	40,122,459.58	9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629,158.15	-111,776,414.44	7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021,698.67	-119,633,761.73	7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034,133.20	-37,040,034.72	72.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36	7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36	7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15%	-17.86%	-15.29%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62,096,906.82	771,962,940.60	1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4,899,176.54	104,206,729.14	-28.1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6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威海威高国际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0%	53,825,800	0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1%	15,090,687	0		
汤世贤	境内自然人	4.71%	14,497,363	14,497,363		
彭汉光	境内自然人	1.90%	5,828,000	0		
唐镛	境内自然人	1.30%	3,998,502	0		
李梅芳	境内自然人	0.98%	3,000,000	0		
周仁瑀	境内自然人	0.96%	2,926,456	0		
李志娟	境内自然人	0.67%	2,063,905	0		
肖英	境内自然人	0.58%	1,772,900	0		
张大俊	境内自然人	0.51%	1,563,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威海威高国际医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前10名股东中未知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1)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2)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不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营业务和产品

公司是以研发和生产经营数控机床、普通机床及其关键功能部件为主营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有数控龙门铣床(龙门加工中心)、数控龙门磨床、数控外圆磨床、万能摇臂铣床、平面磨床、动静压主轴等机床和功能部件产品。报告期内,机床行业市场持续低迷,市场需求未见大幅反弹,尤其是大型数控金属切削机床的需求未有显著改善,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受到一定影响。但通过转变产品发展规划方向,改善生产经营管理,调整资产负债结构等多方面努力,公司2019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831.74万元,同比上升95.2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62.92万元,同比上升73.49%。主要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发展通用、中小型数控机床经营战略初见成效,产品市场竞争力有所提升。

2、报告期内,公司加大营销力度,强化销售网络布局,积极参加国内外重点展会,改善公司形象,产品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扩大。

3、2018年及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处置闲置资产,调整资产负债结构,折旧费用、财务费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均大幅降低,产品盈利能力改善,经营亏损减少。

4、报告期内,机床工具行业持续不景气,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实现。根据《中国机床工具行业重点联系企业月度统计分析报告(2019年1-6月)》分析表明,国内重点生产金属切削机床企业116家,2019年半年度,金属切削机床新增订单、在手订单、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产量和产值均同比下降;产成品库存同比上升,亏损企业占比同比增加,行业仍存在下行压力。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模式:技术研发+产品生产+对外销售的经营模式

研发模式:公司具有较强的研发能力。一方面,根据市场的需求及客户要求,进行新产品的研发;另一方面,根据市场的需求及变化对老产品进行升级改进。通过不断提高产品性能和降低成本,来满足客户要求和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及竞争力,进而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

生产模式:采用订单式生产和备货式生产相结合的模式。公司大型数控机床接受国内外客户的订单,采用订单式生产来供应产品;对于中小型数控机床及普通机床采用备货式生产,以满足市场订单需求。

销售模式:公司主要采用经销商代理销售和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在经销商代理营销网络方面,公司建立了以总代理制为主的销售代理体系,以点带面,全面开发国内市场。另外,在国际市场也拥有一批常年稳定且有实力的代理商,产品销往世界各地。数控机床及专机类机床产品一般采用直销模式。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此页为《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之签字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连小明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9-043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11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连小明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告编号:2019-045)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

2、审议通过《关于续签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关联董事汤正鹏、赵素霞、雷志刚、连小明、王海波、李晓萌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续签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46)。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关于续签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47)。

三、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签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3、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9-044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11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晓云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告编号:2019-045)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

2、审议通过《关于续签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关联监事陈晓云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续签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46)。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47)。

三、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9-046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签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19年8月1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签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汤正鹏、赵素霞、雷志刚、连小明、王海波、李晓萌已回避表决。鉴于公司尚未在与威海智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创机械”)于2018年8月1日签订的租赁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搬迁,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与关联方智创机械续签租赁协议。相关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签订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8-070)。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续签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概况

1、名称:威海智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址:山东省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1号

4、主要办公地点:威海

5、法定代表人:汤正鹏

6、注册资本:人民币12,688.42万元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000MA3EUKTJ3L

8、经营范围:机床装备、智能设备、数控、智能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100%

(二)交易对方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1-6月
营业收入	1.27	0.00
营业利润	-1,375.34	-691.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0.00	0.00
总资产	30,598.22	30,069.51
负债总额	9,383.07	9,545.68
股东权益总额	21,215.15	20,523.83

(三)威高集团为智创机械持股100%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威海威高国际医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威高集团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89.83%,因此公司与智创机械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租金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经双方协商确定。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租赁范围:智创机械位于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院内车间。厂房面积共43,210.76平方米,办公楼区域面积1,200平方米,附属建筑758平方米;出租厂房包括厂房内不可分割的吊装、配电等辅助设施设备。

2、租赁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1年。租赁期满前两个月双方协商是否续签合同。若不续租,租赁合同终止,公司应尽快搬出,智创机械同意给予公司不超过6个月的搬迁期。

3、租金:厂房年租金99元/平方米,合计427.79万元;办公区域年租金107元/平方米,合计12.84万元;附属建筑年租金49元/平方米,合计3.71万元。租金共计444.34万元。(具体金额以续签的租赁协议为准)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的租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等情况,不涉及公司股权转让或者高层人事变动计划等安排,不会与关联方产生同业竞争。

六、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2018年8月1日签订的租赁协议及本次交易外,从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与关联方智创机械发生关联交易。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发表书面认可意见如下: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遵循公平、合理、公允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对上市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未发现侵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已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九、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签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9-047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制定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及《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规定变更会计政策。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13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在董事会审批权限之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1)会计准则修订

财政部于2017年、2019年分别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及《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2)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通知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6号通知要求编制执行。

根据财会(2019)6号通知的相关要求,公司属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6号通知中相关附件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及部分科目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及财会(2019)6号的相关规定。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1)会计准则修订

公司分别自2019年1月1日、2019年6月10日、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

(2)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公司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执行新财务报表格式。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准则修订对公司的影响

1、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2)调整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应将之前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不得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3)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5)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6)金融工具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2、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在准则的适用范围方面,将应适用其他准则的交易进行了明确。

(2)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对于换入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入资产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对于换出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出资产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终止确认。

(3)在货币性资产定义方面,强调收取固定或可确定金额的权利。

(4)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者虽具有商业实质但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时,同时换入的多项资产的,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总额的分摊依据,在“换入资产的原账面价值的相对比例”基础上增加“其他合理的比例”。

(5)附注披露内容增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及其原因”。

3、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在债务重组定义方面,强调重新达成协议,不再强调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债权人作出让步,将重组债权和债务指定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工具范畴。重组债权和债务的会计处理规定与新金融工具准则相互呼应。

(2)对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明确了债权人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的成本计量原则。

(3)明确了债权人放弃债权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4)附注披露内容删除了对或有应收和或有应付的披露、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依据。对债权人增加了债务重组导致的对联营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增加额及投资比例的披露,对债务人增加了债务重组导致的股本等所有者权益增加额的披露。

4、根据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对2019年1月1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业务,按照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8年度及以前年度财务数据无重大影响,无需追溯调整。

(二)财务报表格式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财会(2019)6号有关规定,企业的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增加“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

减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利润表

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项目。

(3)现金流量表

明确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明确“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最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所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公司代码:603629　公司简称:利通电子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利通电子	60362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施佶	魏叶雯
电话	+86 510-87600070	+86 510-80333711
办公地址	宜兴市徐舍镇工业集中区(立通路18号)	宜兴市徐舍镇工业集中区(立通路18号)
电子信箱	shijj@lettall.com	weiyw@lettall.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26,574,384.93	1,926,012,401.55	-1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8,985,153.76	946,827,663.08	1.28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441,938.48	-50,589,946.48	-116.33
营业收入	728,065,399.21	705,520,728.89	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57,490.68	47,433,819.94	-1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774,283.31	45,295,803.58	-23.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5	10.33	减少6.1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47	-14.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47	-14.8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20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邵树伟	境内自然人	48.41	48,414,000	48,414,000	无	0
邵秋萍	境内自然人	12.00	12,000,000	12,000,000	无	0
张德峰	境内自然人	5.00	5,000,000	5,000,000	无	0
邵培生	境内自然人	4.59	4,586,000	4,586,000	无	0
智巧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3	2,830,000	2,830,000	无	0
史旭平	境内自然人	1.00	1,000,000	1,000,000	无	0
施 佶	境内自然人	0.70	700,000	700,000	无	0
杨 冰	境内自然人	0.30	300,000	300,000	无	0
刘春海	境内自然人	0.22	219,900	219,900	无	0
吴开君	境内自然人	0.17	170,000	170,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邵培生系邵树伟、邵秋萍之父,邵树伟与邵秋萍兄妹关系,史旭平与邵秋萍系夫妻关系,邵树伟、邵秋萍、邵培生、史旭平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在国内彩电市场销售回落和经济环境不确定因素增加的背景下,公司报告期的经营情况保持了相对平稳。

公司2019年1-6月销售72,806万元,同比增长3.1%,净利润4,025万元,同比下15.34%。上半年经营中有利的因素是主材镀锌板价格开始回调,原材料涨价带来的经营压力减缓,不利因素是由于最终产品电视机售价走低,也压低了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一定程度上抑制了公司报告期的盈利水平。报告期净利润同比下降较多的主要原因,一是因为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水平下降,此因素影响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约3%左右;二是资产减值准备的影响,此项因素导致报告期净利润同比下降12%左右。此外,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同比增加了11,875.14万元,公司选择将票据持有到期而非通过贴现进行变现,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报告期的经营性现金流入;同时报告期期末应付账款与应付票据合计减少19,456.23万元。应收项目增加和应付项目减少的叠加影响是报告期经营性净现金流为负值的主要原因。

针对市场的最新动态,公司报告期的经营重点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1、适应市场格局变化,密切关注新进品牌的动态,在服务好现有客户的同时,积极开拓市场,客户范围进一步扩大。

2、及时跟进彩电产品的新品研发,不断提升产品品质。除报告期中已经用于海信的叠屏电视产品外,公司预计下半年会有较多的新品推向市场。

3、结合募集资金的运用,稳步推进公司的产线智能化改造,以增效降耗为核心,全面改进公司的管理水平,努力实现全年销售、利润双增的经营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安徽博盈机电项目全面动工建设,预计明年上半年可以建成投产。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29　证券简称:利通电子　公告编号:2019-039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421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9.29元,共计募集资金48,225.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未包括已预付的100.00万元)3,727.53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4,497.47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617.87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1,879.6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472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2019年1-6月份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109.61万元,2019年1-6月份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66.63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1,901.00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67.75万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30,046.35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19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根据2019年6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原计划实施的募投项目“年产500万套液晶显示结构模组生产项目”变更为“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有关募投项目变更的具体内容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情况详见公司2019-029、2019-030、2019-031与2019-033号公告。)公司根据新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将所需资金从公司专户拨入安徽博盈专户,安徽博盈根据项目进度需要进行支付。安徽博盈专户由公司、安徽博盈、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